

##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 函

地址：944401屏東縣車城鄉後灣村後灣路2號

聯絡人：郭芝廷

電話：08-8825001 #1312

傳真：08-8825087

電子郵件：ctkuo0228@nmmba.gov.tw

受文者：國立臺中科技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3月23日

發文字號：海企字第11500016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七 (0001622\_115暑假實習生需求一覽表.pdf、0001622\_附件-受理大專院校學生申請寒假實習作業須知.pdf、0001622\_附件-暑假實習生申請暨自傳履歷表.pdf)

主旨：本館訂於115年6月29日至115年8月21日辦理暑假實習活動，即日起開放各校學生申請實習，報名事項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為落實課堂理論與實務結合，本館預定自115年6月29日至115年8月21日止，共計40天(320小時)的暑假實習活動(扣除例假日)；實習期間請事假超過5日者，視同實習成績不合格，將函知學校，學生退回該校自行處理。
- 二、請貴校協助彙整欲報名至本館實習學生的「申請暨自傳履歷表」，於115年5月6日(星期三)前以紙本公文函復本館(以郵戳為憑逾期不受理)，以利後續審核作業。
- 三、本館115年暑假可提供51名申請，因館內住宿空間有限，爰請學生考量自身情況後再提出實習申請。本館可提供住宿名額42名，宿舍收費於報到當日繳納租金每人新臺幣3,600(下同)元整，另收押金500元整(押金於鑰匙繳回時核退)；



另外得錄取事先於申請單上勾選可自行安排住宿事宜之實習生9名。

- 四、本館實習屬實務經驗學習課程，故不提供任何薪資及其他津貼，亦不提供實習期間的保險事宜，確定錄取之實習生須請貴校提供學生之保險證明。
- 五、暑假實習生錄取名額有限，本館將依學生符合錄取條件限制、實習組室志願序、填寫自傳內容、相關學經歷條件，決定實習生錄取名單。名單預定於115年5月22日(星期三)前經核定後公布於本館官網(<https://www.nmmba.gov.tw>)，未錄取者不再另行通知。
- 六、為促進本館指導人員與學生之間交流，本館將於115年4月25日(星期六)上午10時舉辦「暑假實習體驗營」，內容包括各組室實習工作介紹及實習場域導覽。體驗營參加對象為有意申請實習之學生，請於115年4月10日(五)中午前完成線上報名(網址：<https://forms.gle/39LZbyetBvzZtV749>)；錄取後未出席者，本館將斟酌影響後續暑假實習錄取資格。
- 七、檢附本館「受理大專院校學生申請寒暑假實習作業須知」、「暑假實習生申請暨自傳履歷表」及「115年暑假實習生需求一覽表」各1份。

正本：公私立大專校院

副本：



##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 115 年暑假實習生需求一覽表

需求組室	錄取條件限制	實習內容	研究人員/ 主管(指導 人員)	需求名額 (住宿床位)	需求總人數
企劃研究組	化學或生物相關科系	珊瑚養殖及層析法進行天然物分離及純化工作	宋秉鈞	2(2)	17 人 提供住宿名額 13 人，另錄取可住宿自理者 4 人
	生物相關科系	水生生物保育、低溫冷凍保存、養殖、生理、生化、分子生物研究	林家興	2(1)	
	無	珊瑚研究教育保育復育	樊同雲	2(2)	
	大 2 或以上的學生就讀生物系、生物科技系、環境工程系或養殖系等相關學科	1. 珊瑚養殖照顧及活性天然物檢測 2. 鯨豚樣品整理 3. 持久性有機汙染物研究協助	鄭金娥	2(1)	
	生物相關科系為佳。非生物相關請加註想加入實驗室的原因以及期待。有潛水經驗者佳	珊瑚礁生物辨識、野外群聚調查、水缸維護、生物特徵量測、資料分析	郭兆揚	2(1)	
	生物相關科系	微生物培養與分子生物操作	郭傑民	2(2)	
	無	大型珊瑚池區清理，珊瑚養殖及相關維生設施維護操作	郭富雯	2(1)	
	國內外大學海洋生物、生命科學相關科系、具高度學習熱忱、認真負責。	學習操作海洋生物科技相關實驗技能(DNA 定序鑑種、純化珊瑚細胞等)、養殖珊瑚、萃取珊瑚黑色素。	李幸慧	1(1)	
	化學或生物相關科系	珊瑚養殖或層析法進行天然物分離及純化工作	蘇瑞欣	1(1)	
無	白海豚、海龜與藻礁生態解密：運用大數據洞察生存真相。實習將帶你以科學實力守護台灣珍貴棲地，將熱愛化為專業行動，讓保育不再只是口號。	周偉融	1(1)		
生物馴養組	無	淡水魚蝦繁養殖	韓僑權	2(2)	12 人
	生物相關科系，或有興趣者，會游泳有潛	珊瑚繁養殖及大型珊瑚池區清理	朱育民	2(1)	

	水證照佳				提供住宿名額 8 人，另錄取可住宿自理者 4 人
	生物、生科、養殖、環境或化學相關科系	協助珊瑚緊迫/健康相關研究之珊瑚培養、實驗、生化分析或數據處理與分析以及工作成果科普化。	唐川禾	2(1)	
	偶爾會在晚上進行	無脊椎生物繁養殖	陳柏年	2(1)	
	認真負責有耐心為優先	水質檢測、海草培育、蝦類孵育實驗，包含野外採集及實驗室試驗。	彭紹宏	2(1)	
	海洋、生物、水產養殖、生態或其他相關科系(大二大三優先)	協助及參與生態毒理學實驗室相關研究(海洋汙染、海廢、微塑膠、實驗動物照養...等)	陳德豪	1(1)	
	獸醫學系或生物相關學系	海龜救傷、收容、野放與生態研究	李宗賢	1(1)	
科學教育組	1. 性別與科系不拘。 2. 對於海洋生物、環境教育、自然生態、海洋科普等議題有興趣者。 3. 有辦過營隊、具備教學經驗或修過教育學程者誠摯歡迎加入。	1. 科學活動、海洋生物之課程教案與設計。 2. 科學活動、海洋生物 3. 營隊與執行。活動相關網路行銷宣傳貼文設計與製作。	楊貴蘭(A)	7(7)	10 人 提供住宿名額 10 人
	1. 性別與科系不拘。 2. 喜愛海洋、自然生態，對海洋科普傳播、圖書館管理有興趣者。 3. 有寫作或數位設計及美術設計背景者誠摯歡迎加入。	1. 參與海洋相關出版品「奧秘海洋」雜誌之編輯與出版相關流程與行銷。 2. 「行動海洋圖書館」活動推廣，圖書主題展示規劃及協助圖書館管理及盤點工作。 3. 協助辦理出版行銷活動及其它協助項目。	楊貴蘭(B)	3(3)	
展示組	生物相關科系優先	珊瑚保種培育、珊瑚幼生培育、共生藻培養與顯微鏡影像拍攝	王立雪(A)	1(1)	10 人 提供住宿名額 9 人，另錄取可住宿自
	生物相關科系優先	珊瑚保種培育、海洋生物辨識訓練	陳泓愷	1(1)	
	生物相關科系優先或	1. 標本採集、整理、	林嘉瑋	1(1)	

	是對展示分類有興趣	製作 2. 管理標本、資料建檔 3. 展示相關業務			理者 1 人
	海洋、生物相關科系學生，或具基本海洋無脊椎動物知識，對海洋生物多樣性研究有興趣，細心且能配合標本整理與實驗室工作	協助整理深海採集的無脊椎動物樣本（分類、拍照、保存與資料整理），並學習從標本處理到 DNA barcoding 的研究流程，了解深海生物多樣性研究與標本典藏的實際工作。	李欣	1(1)	
	無限制	化石標本整理、協助特展籌畫	李世緯	2(1)	
	1. 個性樂觀、具獨立作業能力。 2. 身體狀況良好，能搬運約10公斤重物。 3. 自備交通工具。 4. 能配合單位交辦事項。 5. 不怕異味(藥劑味)。 6. 具海洋標本製作相關經驗者尤佳(加分)。	1. 協助標本製作、裝瓶、清點、整理(標本資料/瓶/盒/桶) 2. 協助:數位標本資料建檔。 3. 協助標本展示的前置作業	王立雪(B)	2(2)	
	1. 個性樂觀、具獨立作業能力。 2. 自備交通工具。 3. 能配合單位交辦事項並具良好工作態度。 4. 具繪圖軟體操作能力者尤佳(加分)。 5. 具攝影與影片剪輯能力者尤佳(加分)。	1. 協助展覽策畫 2. 協助展件維護 3. 協助特展活動推廣 4. 協助展覽活動紀錄	王立雪(C)	2(2)	
秘書室	科系不拘(對檔案編整有興趣者尤佳)	檔案資料維護與校核、檔案裝訂及編排整架作業	羅一智	2(2)	2 人 提供住宿名額 2 人
合計	總錄取 51 位，提供住宿 42 人另外錄取住宿自理者 9 人				



#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

## 受理大專院校學生申請寒暑假實習作業須知

109年3月20日秘書室10907D000142訂定

### 一、目的

為協助培育國內生物與海洋領域相關人才，期讓大專院校學生有機會將課堂理論與實務結合，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以下簡稱本館)每年寒暑假期間提供名額以供實習，以增加學生實務的學習經驗，特訂定本館申請寒暑假實習作業須知。

### 二、接受實習對象

國內各大專院校系所之在校學生。

### 三、實習日期

(一) 每年寒暑假實習日期以本館公告為主。

(二) 115年暑假實習日期：本館定於115年6月29日起至115年8月21日止，總計40天320小時。

### 四、申請程序

- (一) 報名一律以學校為窗口，請將自傳履歷表、歷年成績單、推薦函兩份及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如附件)交給校方(請自行注意學校收件日期和規定)，由學校在115年5月6日前統一函覆本館，為保障三方及公平性，本館不受理個人報名；請統一以紙本方式函復。
- (二) 本館收受各大專院校之寒暑假實習申請單後，依學生填寫實習組室志願序、自傳內容、相關學經歷條件，並符合錄取條件限制，經本館指導老師甄審後，決定實習生錄取名單，排定實習單位。
- (三) 錄取名單預定於115年5月22日前核定，除函送各大專院校之外，並公布於本館官網(<http://www.nmmba.gov.tw/>)，公告後請自行上網查看，未錄取者不再另行通知。

### 五、確認回覆

- (一) 公告錄取之學生，本館另將報到意願、實習相關規定、實習報到須知、住宿規定、家長同意書及保密結書等資料，以 E-mail 方式個別通知錄取人員；再請錄取學生依本館所規定時間內以 E-mail 或郵寄方式將「家

長同意書」、「保險證明」及「保密切結書」擲回本館承辦人員，以完成至本館進行實習之確認作業。

- (二) 若公告錄取學生無法來館進行實習，除請直接聯繫本館實習生業務承辦人員之外，亦請自行告知學校實習業務承辦人員，再請學校於 115 年 5 月 29 日前以電子郵件告知本館承辦人員，以利後續遞補事宜，違反者將影響學校所有人以後申請實習的權益。
- (三) 備取者遞補將於 115 年 6 月 3 日前以 E-mail 個別通知報到意願。

#### 六、其他事項

- (一) 錄取學生請依本館規定時間至本館報到，本館將進行實習前講習，並告知實習安全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
- (二) 本項實習屬實務經驗學習課程，故不提供任何薪資及其他津貼，亦不提供實習期間的保險事宜，確定錄取之實習生需請學校提供學生保險證明，或提供自行投保意外險證明。
- (三) 實習學生應依本館上下班時間規定為準，不得隨意缺席，因故須請假者，須填寫假單；惟請假日數(事假)不得超過 5 日。

七、本作業若有未盡事宜隨時補充修正之，經機關首長核准後生效。

#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

## 115 年暑假實習生申請單暨自傳履歷表

姓名		性別		黏貼最近 1 年內 正面半身照片
身分證字號		聯絡電話		
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				
緊急聯絡人	姓名	關係	電話	
學校 (請寫全銜)		系所/年級 (請寫全銜)		
經歷 (實習過的單位)		考取證照 (外國語文或潛水 等證照)		
若未獲得本館宿舍 是否仍願意來館實 習? (此項必填作為錄 取參考)	<input type="checkbox"/> 願意  <input type="checkbox"/> 不願意			
最想 實習組室的 老師 (依序填寫前三項 志願，超過三項無 效)	<p>請看完「報名資格條件表」後，再依具備條件與興趣填寫前三志願，本館依所填志願將申請單送該單位審查。</p> <p>1.           組           老師</p> <p>2.           組           老師</p> <p>3.           組           老師</p> <p>(填寫範例：XX 組 000 老師)</p> <p>註：指導人員後方有編碼時，在自願序時請標示清楚。</p> <p>*錄取名單預定於 115 年 5 月 22 日前公布於本館網站(<a href="http://www.nmmba.gov.tw/">http://www.nmmba.gov.tw/</a>)，請自行上網查詢。</p>			
除本表外需 另附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歷年成績單 <input type="checkbox"/> 教師推薦函(兩份，需推薦教師彌封)			

簡要自述與介紹(自傳)(欄位不足請自行增加)

國立海洋生物博物館(以下簡稱本館)為辦理寒暑假實習生業務之特定目的,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在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時,告知下列事項,請詳閱。

一、因辦理寒暑假實習生甄審作業、實習結束後製作實習證明書及確保實習期間安全,爰依據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之「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需蒐集您以下的個人資料:

1. C○○一 辨識個人。例如:姓名、住址、住家電話號碼、行動電話等。
2. C○○三 政府資料中之辨識。例如: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
3. C○一一 個人描述。例如:年齡、性別、出生年月日、出生地、國籍等。
4. C○二三 家庭其他成員之細節。例如:家庭其他成員或親屬、父母等。
5. C○五二 資格或技術。例如:學歷資格、專業技術、特別執照(如飛機駕駛執照)等。
6. C○八八 保險細節。例如:保險種類、保險範圍、保險期間等。

二、個人資料使用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 期間:自蒐集日起至當年度辦理完整個實習生業務(含實習生徵選、確認實習回復及製作實習證書)結束後1個月內,本館即停止處理及利用;惟相關電子資料及紙本資料,將依據本館「檔案分類及保存年限區分表」所規定於3年後進行檔案銷毀作業。
2. 地區:僅限於本館所在地區。
3. 對象:本館承辦實習生業務人員及實習指導老師。
4. 方式:將以紙本或電子方式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本人已閱讀並接受上述說明: \_\_\_\_\_ (請親筆簽名)

日期:中華民國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填表說明:

一、如請假天數過多,老師有權不准假—依本館實習規範第7條:未請假及請假未准,每曠實習一天,扣實習成績總分三分,累計達七天者,本館取消其實習資格,不發給實習證明書;另依本館實習規範第4條:缺實習日數不得超過該梯次實習期間四分之一,否則視同自動放棄實習,不發給實習證明書。

二、實習期間本館能提供的宿舍床位有限,無法滿足所有實習生皆住宿的需求,申請單上「若未獲得本館宿舍是否仍願意來館實習?」此項必填,作為錄取參考,但請考量自身情況。另外本館地處偏遠,交通與食宿較不便利,申請前請多加考慮。